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2,972,509.36	22.84%	847,954,895.71	1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92,229.22	4,504.81%	41,820,364.83	60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38,850.67	236.70%	21,285,343.66	14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8,760,638.69	20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7	4,040.00%	0.0401	607.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7	4,040.00%	0.0401	60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	1.74%	3.49%	4.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9,505,831.98	1,833,041,958.04	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19,762,157.58	1,178,759,547.38	3.4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002.28	-1,586,681.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22,469.83	10,799,633.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879.43	310,092.02	
债务重组损益		16,180,251.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009.75	-1,926,786.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37.08	112,450.16	代扣代缴税金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3,756.40	3,353,938.27	
合计	3,353,378.55	20,535,021.1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即征即退加计抵减的增值税	3,457,568.82	即征即退加计抵减的增值税,属于与日常经营业务有关,不存在偶发性,因此判定其为经常性损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增减(%)	主要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57,645.11	-2,636,025.37	-315.69%	本期应收账款减提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0,774.44	-1,198,045.24	241.13%	本期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6,372,055.05	37,166,673.36	-55.95%	本期债务重组收益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2,843.06	-460,780.61	-241.34%	本期处置资产残值损失增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52,784.47	1,898,093.67	-44.53%	本期收到的罚款及无法支付款项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993,409.26	5,151,894.76	-41.90%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66,643.20	-1,602,020.94	104.16%	本期汇率变动引起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814,316.33	8,870,461.84	-68.27%	本期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820.05	22,672.79	282.93%	本期基金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增减(%)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60,638.69	-127,780,204.92	200.77%	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49,390.66	38,647,375.95	-215.27%	本期证券投资收支净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3,136.10	-21,711,138.88	210.97%	本期承兑及保函保证金收支净额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803,189.21	-108,072,028.32	201.60%	本期经营、投资与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动影响所致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	主要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364,306.97	19,055,716.32	216.78%	期末基金投资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0,844,106.81	15,960,871.78	-32.06%	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使用权资产	3,744,546.23	7,116,480.51	-47.38%	租入房产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租赁负债	1,062,043.92	1,581,720.53	-32.86%	期末应付租赁款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175,537.64	110,377.36	965.02%	期末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98,003,730.89	55,720,000.00	75.89%	期末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892,389.33	22,998,507.66	-30.90%	期末需支付的保证金、押金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285,537.25	-7,778,244.44	-32.23%	期末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专项储备	3,140,575.99	1,451,037.81	116.44%	本期安全生产费计提额与实际发生额相比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8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4%	361,367,379	0	质押	185,324,233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61%	173,306,391	0	不适用	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0.97%	10,150,000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9%	4,071,769	0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0.31%	3,239,16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29%	3,064,963	0	不适用	0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784,697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23%	2,399,628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23%	2,366,691	0	不适用	0
许喆	境内自然人	0.21%	2,220,0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361,367,379		人民币普通股	361,367,379		
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	173,306,391		人民币普通股	173,306,391		
许磊	10,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0,0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4,071,769		人民币普通股	4,071,769		
阿布达比投资局	3,239,160		人民币普通股	3,239,160		
UBS AG	3,064,963		人民币普通股	3,064,963		
沈阳卓辉投资有限公司	2,784,697		人民币普通股	2,784,697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2,399,628		人民币普通股	2,399,628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2,366,691		人民币普通股	2,366,691		
许喆	2,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阳远大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远大铝业工程(新加坡)有限公司100%股权,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许喆:通过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20,000股; 2.许磊:通过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00,000股,普通账户持有8,350,000股,合计持有10,15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9月,Hany Samir Abdelmobdy Gad先生(以下简称"Hany")以现金方式购买公司持有的BRILLIANT LIFTS AUSTRALIA PTY LTD(中文名称:博林特澳大利亚合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大利亚公司")100%股权。本项交易以标的价值咨询估值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交易价格为1,000澳元。根据与Hany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的相关约定: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七(7)天内,Hany向公司支付1,000澳元股权转让款,澳大利亚公司应付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博林特电梯(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往来款合计2,399,409.06澳元,应付公司货款10,040,126.22澳元,上述款项共计12,439,535.28澳元。经双方协商同意,上述款项澳大利亚公司共计支付2,932,000澳元(Hany给予个人担保),且自公司托管管理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支付1,500,000澳元,但不得迟于2022年6月25日;公司托管管理结束后24个月内支付1,432,000澳元,但不迟于2023年6月25日,剩余款项9,507,535.28澳元公司放弃追讨。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已收到股权转让款1,000澳元,累计收到澳大利亚公司往来款79,600澳元,澳大利亚博林特后续经营未达到预期规划目标,经营情况欠佳,由于资金紧张,未按协议约定支付剩余欠款,公司相关业务人员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函证、现场协商等方式多次与其沟通,向Hany催要剩余应付款项,并聘请律师与其谈判,目前仍在积极催要中,公司将持续督促其履行还款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转让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2.2023年3月,公司及新加坡博林特拟与YEONG HAG JO先生、JOSE MANUEL TAMASATO TOKUMURA先生签署《BLT PERU S.A.C.股权转让协议》,YEONG HAG JO先生以现金方式购买BLT PERU S.A.C.(中文名称:博林特电梯秘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秘鲁博林特")99.99%股权,JOSE MANUEL TAMASATO TOKUMURA先生以现金方式购买秘鲁博林特0.01%股权,上述两人共计购买秘鲁博林特100%股权。本项交易以标的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交易价格为40.30万美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及新加坡博林特不再持有秘鲁博林特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2023年8月,YEONG HAG JO先生、JOSE MANUEL TAMASATO TOKUMURA先生与公司签署了《BLT PERU S.A.C.股权转让协议》,且已将部分股权转让款20万美元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已收到股权转让款20万美元,公司将关注后续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2023年8月2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转让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关于拟转让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3.鉴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远大浩博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决定注销该孙公司,并已于2025年3月11日取得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销登记通知书,相关注销手续已经完成。

4.2024年4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2024001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777,807.79	323,072,745.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364,306.97	19,055,716.3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44,106.81	15,960,871.78
应收账款	409,735,288.03	448,564,673.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447,443.63	9,889,17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7,768,836.07	52,613,607.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3,440,341.40	339,754,839.4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5,864,633.33	38,604,296.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760,758.27	15,630,404.92
流动资产合计	1,349,003,522.30	1,263,146,329.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8,629,242.75	81,619,423.16
固定资产	208,290,783.39	228,136,161.82
在建工程	1,175,537.64	110,377.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44,546.23	7,116,480.51
无形资产	170,137,333.01	174,377,055.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35,096.84	53,217,630.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89,769.82	25,318,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0,502,309.68	569,895,628.89
资产总计	1,899,505,831.98	1,833,041,95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003,730.89	55,720,000.00
应付账款	259,556,898.24	271,355,470.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7,479,305.00	173,709,617.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01,197.56	1,929,132.41
应交税费	4,322,321.75	4,055,290.28
其他应付款	15,892,389.33	22,998,507.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5,151.74	3,653,128.73
其他流动负债	16,770,452.52	18,885,923.28
流动负债合计	587,311,447.03	552,307,070.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62,043.92	1,581,720.5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975,403.97	8,276,222.05
递延收益	79,580,367.46	89,693,686.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14,412.02	2,423,711.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432,227.37	101,975,339.89
负债合计	679,743,674.40	654,282,410.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3,310,725.00	1,043,310,7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087,211.26	87,087,211.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285,537.25	-7,778,244.44
专项储备	3,140,575.99	1,451,037.81
盈余公积	68,695,450.40	76,836,166.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813,732.18	-22,147,34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9,762,157.58	1,178,759,547.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9,762,157.58	1,178,759,547.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9,505,831.98	1,833,041,958.04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延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龙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47,954,895.71	741,338,893.49
其中:营业收入	847,954,895.71	741,338,893.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1,399,872.14	789,403,836.82
其中:营业成本	605,000,584.89	563,218,192.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125,639.57	10,354,052.08
销售费用	115,760,249.16	127,056,534.53
管理费用	58,437,269.19	58,360,810.78
研发费用	32,009,486.13	32,016,267.74
财务费用	66,643.20	-1,602,020.94
其中:利息费用	79,667.79	240,892.38
利息收入	1,622,624.11	2,475,979.41
加:其他收益	14,401,121.01	19,088,484.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72,055.05	37,166,673.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820.05	22,672.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57,645.11	-2,636,025.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0,774.44	-1,198,045.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2,843.06	-460,780.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575,305.95	3,918,035.76
加:营业外收入	1,052,784.47	1,898,093.67
减:营业外支出	2,993,409.26	5,151,894.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634,681.16	664,234.67
减:所得税费用	2,814,316.33	8,870,461.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20,364.83	-8,206,227.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20,364.83	-7,626,855.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371.5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20,364.83	-8,206,227.1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07,292.81	-1,454,482.5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07,292.81	-1,454,482.5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7,292.81	-1,454,482.5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07,292.81	-1,454,482.5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13,072.02	-9,660,709.7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313,072.02	-9,660,709.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01	-0.007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01	-0.0079

法定代表人:康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延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维龙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5,966,972.69	900,272,143.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277,258.76	32,577,142.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89,623.18	16,240,64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333,854.63	949,089,92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2,510,810.83	751,063,958.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488,437.99	177,578,506.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55,086.26	23,784,079.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18,880.86	124,443,59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4,573,215.94	1,076,870,13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60,638.69	-127,780,20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8,731,031.27	347,392,804.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5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4,089.16	3,468,566.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3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235,120.43	368,178,222.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4,511.09	3,100,846.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730,000.00	326,43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784,511.09	329,530,84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49,390.66	38,647,375.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249,328.11	121,369,06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49,328.11	121,369,066.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56,192.01	143,080,20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156,192.01	143,080,20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3,136.10	-21,711,138.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8,805.08	2,771,939.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803,189.21	-108,072,028.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900,953.46	181,318,636.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704,142.67	73,246,607.99

(二)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6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3日14:3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0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新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3.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4	关于制定《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5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中,议案2.00、议案3.01、议案3.02、议案4.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3.00需逐项表决,对议案3.00投票,视为对其子议案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4、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11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

2.登记地点: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27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方式须在2025年11月12日16:00前送达本公司。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联系人:齐博宇

联系电话:024-25162569

邮箱:enydzqb@bltcn.cn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7.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689"。

2.投票简称为"远大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对表决事项没有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